

中医学全日制学术型博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一级学科 中医学 1005

一、学科简介

南京中医药大学是国家“双一流”建设高校和江苏省高水平大学建设高校，是江苏省人民政府与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共建高校。作为学校核心学科之一的中医学学科底蕴深厚，特色明显，发展迅速，在全国高校第四轮学科评估中进入A类学科，整体水平处于全国第一方阵。学科拥有国家级重点学科1个，国家重点（培育）学科2个，江苏高校优势学科2个，江苏省重点学科8个，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重点学科24个，江苏省中医药局重点学科1个，校级重点学科2个。4个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十三五”重点学科通过验收。2015年中医学以“优秀”成绩首批通过教育部组织的专业认证，2019年中医学通过江苏省高校品牌专业（A类）建设一期项目验收并进入二期建设，同时入选首批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目前，拥有国家级课程14门次，入选国家级规划教材33部，其中中医内科学、中医儿科学为首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

学科学术根基深厚，师资力量雄厚，教学科研资源平台丰厚。拥有国医大师5名、国家教学名师2名、中医药高校教学名师1人、全国模范教师1人、全国优秀教师1人、全国名中医4人、岐黄学者4名、青年岐黄学者2名以及一大批省级名师名医。建有一级学科博士后科研流动站1个，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1个、二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13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1个、二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15个。拥有教育部重点实验室1个、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重点研究室3个、江苏高校协同创新中心1个、江苏省工程研究中心（工程实验室）1个、江苏省高校重点实验室、江苏高校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国家中医临床研究基地（二期）、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省级康复示范基地、国家级教学实验示范中心、国家级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等教学科研平台，并先后建设了27所附属医院，汇聚了全省最优质的临床与教学资源。

二、培养目标

培养热爱中医药事业，具有优秀品德修养、学术能力、创新能力、国际视野、身心健康和成长为中医药行业领军人才潜质的中医药高端人才。

1. 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积极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关于医药卫生事

业的方针政策，传承精华、守正创新，具有正确的人生价值观及献身科学事业、中医药卫生健康事业的精神。

2. 掌握坚实宽厚的中医药学基础理论，了解中国古代哲学和传统文化知识，能够阅读和注释古代文献，对本学科最新进展和趋势有深入理解，熟悉生命科学等相关学科理论和技术，具备较高的科研、教学能力，能独立开展本学科专业领域科学研究，并能在研究中获得创新性的成果。

3. 掌握中医学学科专业相关临床知识和临床技能，具有良好的临床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思维能力，能独立开展中医临床相关诊疗工作。

4. 熟练掌握一门外语，具有较强的文献资料获取能力，可进行国际学术交流。熟悉现代信息技术，有较强的计算机应用能力，能够熟练运用统计学软件进行研究资料的科学分析统计。

三、研究方向

1. 中医基础理论：主要研究方向为中医脑病等治则治法研究。

2. 中医临床基础：主要研究方向为温病学理论与运用研究、伤寒论理法方药研究、金匱要略治法方药效应机制与临床应用研究。

3. 中医医史文献：主要研究方向有本草、方剂、临床、流派、医学史、语言文字、国学、经典等文献挖掘与利用研究。

4. 方剂学：主要研究方向为方剂配伍科学内涵阐释。

5. 中医诊断学：主要研究方向为中医诊法及辨证规律研究。

6. 中医内科学：主要研究方向有肺脏病、心血管病、脾胃病、肝脏病、肾脏病、风湿病、内分泌病、老年病、血液病、肿瘤疾病、神经系统疾病及急症等临床研究。

7. 中医外科学：主要研究方向有普通外科疾病、肛肠外科疾病、皮肤科疾病和男性科疾病等临床研究。

8. 中医骨伤科学：主要研究方向为中医骨伤科疾病临床研究。

9. 中医妇科学：主要研究方向为中医妇科疾病临床研究。

10. 中医儿科学：主要研究方向为中医儿科疾病临床研究。

11. 中医五官科学：主要研究方向为中医眼科和中医耳鼻咽喉科疾病临床研究。

12. 针灸推拿学：主要研究方向为针灸的临床应用规律及机制研究；推拿手法、攻法的临床应用规律及机制研究。

四、学制和学习年限

全日制研究生的学制为 3 年。博士研究生的课程集中学习时间为半年；半年后进入培养单位、学科（教研室）、科室，在导师指导下按培养方案的要求，进行后续的培养工作。研究生可以分阶段完成学业，除另有规定外，最长学习时间（含休学）为 6 年。毕业时未达到学位授予条件者，自取得毕业证之日起，2 年内可向学校申请学位。

五、培养方式

实行研究生导师负责制。培养单位应组织成立导师指导小组，由该生的导师担任组长，另有 3-5 名本专业或相关学科专业的高级职称专家组成。主要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①结合研究方向，指导博士生制定个性化的培养计划，并督促检查其实施；②对博士生进行政治思想、学风、品德等方面的教育；③全面指导和检查博士生的课程学习、科学研究和学位论文工作。

五、培养环节

1. 课程学习

研究生的课程分为公共课、专业基础课、专业课、选修课四大类别。其中公共课、专业基础课、专业课为学位课程，选修课为非学位课程。

博士研究生的课程学习实行学分制，按照每 18 学时 1 学分计算。博士研究生中期考核前应修课程学分不少于 16 学分，学位课程不少于 14 学分。前置学历为非中医学专业的研究生，原则应补修中医学本科主干课程，补修学分不计入规定的总学分。博士研究生第一外国语非英语者，必须选修英语作为第二外国语；如在硕士生阶段已修过英语，学时不少于 90，成绩达 70 分，可申请免修不免考。

中医学学术型博士研究生课程设置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时数	学分数	开课学期	备注
公共必修课（8 学分及以上）					
B009001	中国马克思主义与当代	36	2	1	必修
B007001	公共英语	54	3	1	必修
B002015	系统生物学研究思路与策略	54	3	1	二选一
B016002	循证医学原理及中医临床应用	54	3	1	

专业基础课（4 学分及以上）					
B016001	医药研究方法与前沿技术	36	2	1	至少选一门
B003024	临床试验设计与统计	36	2	1	
S004114	论文写作指导（医学类）	18	1	1	必修
S005027	学术规范与实验室安全（医学类）	18	1	1	必修
专业课（2 学分及以上）					
B000001	导师指导课	36	2	1-4	
S003047	国医大师周仲瑛中医临证技巧十讲	18	1	1	
	各科临床进展	36	2	1	由各培养单位开设
选修课（2 学分及以上）					
S010017	智能医学概论	36	2	1	
S002028	中医药经典选读	18	1	1	
S003045	中医学导论	18	1	1	
S003046	医药大数据分析与精准医疗	18	1	1	
其他基础理论类、学科前沿类、技术方法类、语言文化类、艺术鉴赏类通识课。					

2、读书报告

读书报告是研究生培养中的重要环节，是研究生在阅读中医典籍、专业书籍、临床研究文献等大量文献资料的基础上对典籍条文、专业知识点或相关临床文献进行综述并在一定范围内作口头汇报。要求不少于 4 次读书报告，一般在第一至五学期内完成。阅读量由导师根据学科专业性质和学生特点具体规定，且应含有一定量的外文文献。各学科专业成立以导师为组长的读书报告考核小组（由研究生所在学科专业教师组成，至少 3 人，原则上应具有副高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负责研究生读书报告成绩评定。《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读书报告评审表》存入研究生个人学习档案。

3. 学术活动

博士研究生在读期间，应参加一定次数的学科范围以上级别组织的各类学术活动。申请学位论文答辩前，必须参加 15 次以上的学术活动，本人作学术报告或讲座

不少于 1 次。提倡积极参与国际学术会议与交流。参加学术活动需如实填写《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参加学术活动登记本》，由主办活动的单位或主讲专家签署意见，答辩前导师审核签字，存入研究生个人学习档案。

4、临床实践/专业实践

重视学术型研究生临床能力的培养，以跟师临床学习和本专业科室临床实践为主。中医基础理论、中医医史文献、方剂学、中医诊断学、中医临床基础等中医基础类学科方向研究生，原则上安排临床实践不少于 3 个月；中医内、外、妇、儿、骨伤、五官、针推等中医临床类学科方向研究生，原则上安排临床实践时间不少于 6 个月。跟师学习融入到科室实践学习中，不单独安排，可每周 1-2 次跟师门诊学习。临床实践由研究生或其导师向临床实践单位管理部门提出申请，实践单位管理部门同意备案后进行集中培训和安排，相关临床科室和导师负责具体带教指导、日常考核，实践单位在研究生实践计划完成后负责临床实践总鉴定及组织必要的考核。原则上在第五学期结束前完成。实践记录及考核材料存入研究生个人学习档案。

在读期间应积极参加多种形式的社会实践，以增进对社会的了解，更好地为社会服务。

5、教学实践

各学科专业根据具体情况安排不少于 9 学时的理论课教学，并完成相关课程作业的批阅；或不少于 36 学时的实验教学，并完成相关实验作业批阅。应在第六学期 3 月前完成。如实填写《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参加教学实践记录本》，相关课程负责人审核签字，答辩前导师审核签字，存入研究生个人档案。

6、学位论文

学位论文工作是学术型博士研究生的主要学习任务，是培养博士生科研能力和创新能力的重要环节。博士研究生应在导师和指导小组的指导下，独立从事研究方向的理论、临床、实验研究。要坚持以学术创新为引领，恪守学术诚信道德，以高水平科研为支撑，强化科学精神和学术素养的培养，强化科研能力和方法的系统严格训练。导师要积极指导研究生参加课题研究，鼓励和支持研究生自主提出具有创新价值的研究课题，自主开展科学研究。为保证学位论文质量，加强论文工作过程管理，严格执行开题报告、中期汇报等制度。研究生应结合科研实践完成学位论文各环节工作。

（1）开题报告

在导师指导下，结合实际情况，确定选题，形成开题报告和文献综述，并于第二学期末第三学期初（9月30日前）进行开题，具体要求见《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管理规定（修订）》。

（2）论文实验记录和原始资料

研究生应认真填写课题研究的实验记录。学位论文研究内容属于学校科技项目管理的课题，可直接填写学校科研处提供的实验记录本。论文实验记录和原始资料是极其重要的研究数据材料和学位申请重要审核依据，所有实验记录和原始资料必须完整保存，可查验、可溯源。相关材料应纸质版和电子版双存储。

（3）学位论文中期汇报

在学位论文研究过程中，要进行阶段总结，并于第四学期结束前在一定范围内汇报课题阶段研究工作情况。论文中期汇报可与中期考核检查相结合，由考核专家组对论文进展情况进行检查，对存在问题及下一步计划等，提出相应的意见和建议，以利于论文研究工作的顺利进行。

（4）学位论文的撰写

学位论文要求文字精练，论点明确，论据充分，数据可靠，有独立的创见性，具有理论和实用价值。博士生学位论文应对本学科学术发展有较大价值，应表明本人掌握本学科坚实宽广的基础理论和系统深入的专门知识，具有独立从事科学研究工作的能力，在本学科理论上有创造性成果。学位论文撰写具体要求见《南京中医药大学学位论文基本要求及格式规范》。

（5）预审、盲审、预答辩和答辩

学位论文完成后，经导师审核同意，提交学位点预审核，必要时提交学院学术委员会预审核，提交日期为论文外送盲审前1-2周。预审核时论文内容不完整、具有较大缺失者、存在工作量不足、原始记录真实性等问题者，不予送审并做延期毕业安排。预审核通过，经学术不端检测合格，原始资料审核通过后，方可提交外送盲审。盲审要求见《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盲审工作实施办法》。

博士研究生应参加学位论文预答辩，预答辩不通过者须经不少于三个月修改后重新申请预答辩，否则不得申请正式答辩。具体要求参见《研究生学位论文预答辩实施办法》。

学位论文完成后，经导师和指导小组审核同意，方可由导师推荐申请实施学位论文答辩。论文答辩在研究生院统一部署下进行。具体要求参见《南京中医药大学硕士博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

七、中期考核

由各培养单位组织实施，一般应在第四学期完成，按照全面发展的要求，对照检查博士研究生培养计划执行情况，全面考核研究生思想政治素质、课程学习、论文进展、科研创新及实践能力等。考核合格者可以按计划进入下一阶段的学习；不合格者需整改，6个月后重新提交中期考核材料并参加二次考核，二次考核结果为合格的研究生可以继续下一阶段的学习；二次考核结果仍不合格者，需延迟1年以上毕业或劝退。具体要求见《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中期考核办法（修订）》。

八、毕业与学位授予

1. 在规定的最长学习时间内，达到本培养方案各环节要求，通过学位论文答辩，即获得毕业资格，经所在培养单位和研究生院审核，准予毕业。达到最长学习年限仍未能毕业者，予以清退学籍，详见《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学籍管理实施细则》。

2. 获得毕业资格，同时符合《南京中医药大学博士、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中“学位授予条件”的相关规定，研究生的研究成果应通过学术论文或专利的形式表述。具体按《南京中医药大学关于研究生申请硕士、博士学位科研成果的规定》执行。经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和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授予相应层次类型的学位。

3. 在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提前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硕博连读）以及中医长学制（本博连读）进入博士阶段培养，还需达到相应培养方案中的其他相关要求。在规定最长学习时间内，未达到学术型博士研究生毕业和学位授予条件，达到同专业学术型硕士研究生毕业和学位授予条件，如之前未取得过硕士学历学位证书，报省级部门审核通过后可按学术型硕士研究生毕业和授予学位。

九、培养计划及时间安排

1. 培养计划

导师和指导小组应根据国家学位条例、学科专业培养方案并结合研究生个人情况，认真制定个性化的研究生培养计划，详细填写培养计划表。导师必须在研究生入学后2个月内制定出培养计划，经学院审核同意后执行。培养计划表一式三份，由学院、导师和研究生各保存一份。在执行过程中如因客观条件变化，可以修订培

养计划，但需经学院主管领导同意，并报研究生院培养办公室审核。在学位论文答辩前，应审查培养计划执行情况，未完成培养计划要求者，不得进行学位论文答辩。

2. 时间安排

序 号	时 间	内 容
1	入学后 2 个月内	制定培养计划
2	第 1 学期	课程学习
3		文献阅读
4	第 2-5 学期	科研、临床、教学实践
5		文献阅读、综述报告、学术活动
6	第 2 学期末	开题报告
7	第 4 学期	中期考核（学位论文中期汇报）
8	第 6 学期 3 月	完成论文
9	第 6 学期 4-6 月	论文送审、修改、答辩

（执笔修订：张来根、马顾全，审阅：孙秀兰，2022 年修订）